公司代码:600773　　公司简称:西藏城投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2016年年末总股本729,213,66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7,292,136.63元。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也不进行送红股。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城投	600773	*ST雅砻、西藏雅砻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符睿	刘颖
办公地址	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电话	021-63536929	021-63536929
电子信箱	xzct600773@163.com	xzct600773@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销售,属于房地产行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以自主开发销售为主。公司开发的房地产产品涉及保障房、普通住宅、商办楼等多种物业类型,公司住宅地产开发业务的主要产品为保障房和各类商品住宅,包括中高层住宅、低密度低层住宅等。公司商业地产开发业务主要经营商业写字楼和商业综合体的开发及运营管理,其房地产产品以销售为主,租赁为辅。公司的业务范围主要集中于上海、福建泉州、陕西西安等区域。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的行业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6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102581亿元,比上年名义增长6.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7.5%)。其中,住宅投资68704亿元,增长6.4%,增速提高0.4个百分点。住宅投资占房地产开发投资的比重为67.0%。2016年,商品房销售面积157349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2.5%,增速比1-11月份回落1.8个百分点。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22.4%,办公楼销售面积增长31.4%,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面积增长16.8%。商品房销售额11762亿元,增长34.8%,增速回落2.7个百分点。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长36.1%,办公楼销售额增长45.8%,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增长19.5%。

政策方面,在前三季度,大多数城市的政策导向仍是去库存、支持自住型购买需求,仅少数热点城市出现政策收紧,但对市场影响有限。但四季度以来,调控措施在重点城市不断升级。其中,限购、限贷出现频率最高,部分城市更是升级原先的限购、限贷政策。

投资方面,2016年初在前几年投资量收缩的背景下,新开工面积增速加快、土地购置回暖带动下,房地产开发投资额有所上升,下半年,受全国土地供给持续收紧,部分热点城市供地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投资增速进入平台波动期。

市场方面,2016年初,部分热点城市例如深圳、上海、南京的房价率先上涨,春节之后,房价升温现象更是进一步加快蔓延至部分二线城市,随着三季度末的政策新一轮调控,四季度热点城市的房价增速明显放缓。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总资产	9,271,284,814.11	11,064,776,603.10	-16.21	10,845,060,727.13
营业收入	2,750,865,211.47	761,524,571.02	261.23	1,049,190,17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381,977.14	62,428,510.45	17.55	76,954,98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494,620.99	33,554,005.26	32.61	44,946,46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58,314,499.61	2,487,978,546.78	2.83	2,432,842,17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86,900.60	1,197,539,975.55	-106.61	2,171,966,258.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9	11.11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9	11.11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1	2.54	增加0.37个百分点	5.96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29,304,706.53	1,058,625,219.24	614,096,751.49	848,938,53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61,570.40	24,800,676.79	7,638,423.32	29,591,30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331,262.06	17,907,011.75	4,233,766.68	11,022,59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088,071.77	-160,882,017.94	4,510,396.86	235,272,792.2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4股本及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2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23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0	318,061,655	43.62	0	质押	97,520,000	国家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051,600	14,648,400	2.01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2,047,400	1.65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	-3,050,000	10,587,650	1.4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10,037,444	1.3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长恒实业有限公司	-27,537,236	8,528,776	1.1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0	5,600,000	0.7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闫秀芹	996,073	4,599,273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41,375	3,941,375	0.5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逸斌	3,794,817	3,794,817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公司债券情况

5.1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	15藏城投	122491	2015年10月15日	2022年10月15日	9	5.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10月15日。公司于2016年10月17日按时足额兑付公司债券利息到相关账户。

5.3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2015年6月9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债项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16年5月26日出具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6]100148】,维持本公司“AA”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同时维持“15藏城投”“AA”的债项信用等级。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0.7061	0.7666	-7.89
EBITDA全部债务比	15.23	18.06	-15.67
利息保障倍数	1.26	1.27	-0.79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2016年的经营计划,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稳步、有序开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50,865,211.47元;实现利润总额86,808,424.47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3,381,977.14元。

2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4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河道管理费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10,766,830.63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10,766,830.63元。
(3)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11,369,345.51元,调减应交税费期末余额11,369,345.51元。
(4)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15,665,761.81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15,665,761.81元。

5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上海北方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和田城市建设开发公司
上海国投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越秀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地产北方建设有限公司
上海北方广富林置业有限公司
泉州市上实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和润置业有限公司
陕西国能锂业有限公司
陕西春秋庄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世贸之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贤麟
2017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73　　证券简称:西藏城投　　编号:临2017-011号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于2017年3月16日14:00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根据《董事意见记录表》的反馈,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编写完成,具体内容详见《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报告》确认,截止2016年度母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186,770,559.90元,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6年年末总股本729,213,66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7,292,136.63元。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也不进行送红股。

2016年内,公司以房地产为主营业务总体实现了盈利,但由于近年来房地产行业的调控日趋严厉,为满足公司在房产开发方面不断增加的投入,公司仍然需要通过采取各种手段拓宽企业的融资渠道,以保证企业的资金安全。结合公司行业特点和发展现状,目前公司正处于发展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阶段,为保障未来项目开发和提升公司实力,公司需留存充足收益用于未来发展。2017年公司资金需求主要包括三方面:一是正常生产经营方面的资金需求;二是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三是偿还短期借款的资金需求。为实现2017年经营发展目标,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安排资金计划,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项目开发和归还贷款,公司对于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将有利于公司提升综合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并顺利推进公司战略发展,预期收益良好。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为有效应对资金流转风险,确保资金合理支出和稳定运营,以实现公司与投资者长期共赢发展,在对投资者给予合理回报的基础上,确定了公司 2016 年度的现金分红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目前公司正处于发展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阶段,为保障未来项目开发和提升公司实力,公司需留存充足收益用于未来发展。公司降低2016年度现金分红比例有利于保证公司重大项目资金支出,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年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财务报告并出具审计报告和审计公司2016年内控情况并出具内控审计报告的工作内容,确定其2016年年报审计费用为8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45万元。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85万元-95万元之间确立其2017年年报审计报酬,在45万元-55万元之间确立其2017年内控审计报酬。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6年工作报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6年工作报告已编写完毕,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6年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编写完毕,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及行业一般水平,自2017年1月1日起,对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标准如下:

一、公司外部董事(包括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为每人每年不超过人民币12万元(含12万元)(税后)。

二、公司董事长薪酬在上市公司领取,年度薪酬为50-100万元(税后)。

三、在公司、子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四、公司职工监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公司监事长不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本议案关联董事朱贤麟、曾云、宋彦生、唐泽平、邵瑞庆、魏飞、刘培森、钟刚回避表决,因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高管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自身行业情况及行业一般水平,自2017年1月1日起,对公司高管薪酬实行如下方案:

一、公司总经理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40-80万元(税后),外派津贴30-50万元(税后)。

二、公司副总经理上市公司领取薪酬36-60万元(税后),外派津贴18-45万元(税后)。

三、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7年年度薪酬为36-60万元(税后)。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年度薪酬为20-40万元(税后)。

五、上述人员如在2017年度对公司有特殊贡献,经董事会审议,给予一次性奖励。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董事曾云回避表决。

9、审议通过了《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前次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7-013号《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并能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以上限额内的具体实施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7-014号《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利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或定期存单管理,投资类型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以上限额内的具体实施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7-015号《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就公司拟进行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同意公司与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利润补偿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7-016号《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6票,其中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朱贤麟先生、曾云先生、陈卫东先生回避表决。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发出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同意定于2017年4月7日下午14:45在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24楼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以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7-017号《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网公告附件:独立董事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0773　　证券简称:西藏城投　　公告编号:2017-017号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4月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4月7日　14点45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24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4月7日至2017年4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	√
3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4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6年工作报告	√
5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6年工作报告	√
6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前次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	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	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以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7年3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中国证券报》披露的信息。公司将在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6、8、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市静安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73	西藏城投	2017/3/3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托管券商出具的股份证明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托管券商出具的股份证明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3、登记时间:2017年4月5日(星期三)10:00-12:00、14:00-17:00。

六、

其他事项

1、联系人:刘颖

联系电话:(021)63536929

联系传真:(021)63535429

电子邮件:liuying1109876@hotmail.com

2、联系地址:上海市天目中路380号北方大厦21楼

3、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4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			
3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4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6年工作报告			
5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6年工作报告			
6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7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前次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 600773　　证券简称 西藏城投　　编号:临2017-014号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86号文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3,508,665股,发行价格为9.74元/股。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10月31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487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5,174,397.1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21,680,028.76元后,实际汇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1,473,494,368.34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净额为人民币1,470,221,486.71元。

2014年11月13日,公司及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在上海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储于在上述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内。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1,470,221,486.71元,201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95,174,400.00元,为按照发行方案用于工程项目及购买股权;2015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07,740,367.64元,2016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79,856,692.90元,为按照发行方案用于工程项目。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规划及公司 2017年度该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近期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根据本公司2016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定期)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并能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类型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用于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不超过一年。

(1)公司于2016年1月4日将2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保本型),期限自2016年1月5日至2016年4月6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1,605,205.48元。

(2)公司于2016年1月7日将3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保本型),期限自2016年1月7日至2016年4月7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356,027.40元。

(3)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办理了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从银行存款专户活期存款转为大额存单业务,期限自2016年5月17日至8月17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1,602,156.20元。

(4)公司于2016年5月24日将3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保本型),期限自2016年5月24日至2016年8月23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2,206,438.36元。

(5)公司于2016年8月30日将7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保本型),期限自2016年8月30日至2016年11月29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4,851,671.23元。

(6)公司于2016年12月1日将7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的结构性存款(保本型),期限自2016年12月1日至2017年3月2日,到期取得利息收入5,671,917.81元。

四、本次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资金来源及额度

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2、现金管理品种

为控制风险,现金管理产品仅限于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以及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

3、现金管理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者选择相适应的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将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跟踪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2017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或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

2、2017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或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监事会决议公告。

3、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公司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对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